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049

7 February 1992

CHINESE

第三〇四九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2年2月7日星期五,下午12点1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皮克林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成员国: 奥地利

霍恩菲尔纳先生

比利时

诺特达姆先生

佛得角

热苏斯先生

中国

李道豫先生

厄瓜多尔

阿亚拉·拉索先生

法国

默里梅先生

匈牙利

埃尔多斯先生

印度

加拉汗先生

日本

波多野先生

摩洛哥

斯努西先生

俄罗斯联邦

沃伦佐夫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戴维·汉内爵士

委内瑞拉

阿里亚先生

津巴布韦

达兹瓦罗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 2-750室)。

下午3时4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接纳新会员国

1992年1月20日土库曼斯坦总统给秘书长的信(S/23489和Corr.1)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在1992年1月20日给秘书长的信中,土库曼斯坦总统提出该国要求加入联合国的
S/23489和Corr.1。

议事规则第59条的规定,除非安全理事会另有决定,申请书
新会员国委员会。因此,除非有相反的建议,我将把土库曼
会员国委员会审查并提出报告。

定。

国委员会于1992年2月6日,上午10时30分在第7会议室开会,
加入联合国为会员国的申请书。

下午3时45分散会。

下午12时1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秘书长遵照安全理事会第721(1991)号决议提出的进一步报告(S/23513)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南斯拉夫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被邀请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本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的邀请,西洛维奇先生(南斯拉夫)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的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S/23513,其中载有秘书长遵照安全理事会第721(1991)号决议提出的进一步报告。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S/23534,其中载有在安理会磋商中起草的决议草案的临时案文。我提请注意文件S/23534中的决议草案临时案文有下列修正:

序言部分第二段最后部分,用“行动”代替“部队”。

序言部分第七段,在“迹象显示”后面加“that”,并在“遵守”后面加逗号及下列文字:“如秘书长报告(S/23513)第21段所指出, ”。

执行部分第4段应如下:

“请秘书长加速筹备一个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以便做好准备,一旦安全理事会决定这样做之后,立即可部署之;”

执行部分第5段应如下:

“表示关切1991年12月11日秘书长报告(S/23280)所载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计划仍未为南斯拉夫所有各方面充分和无条件地接受,而此一计划的成功取决

于它们的合作；”

执行部分第7段第一部分应如下：

“要求南斯拉夫各方同南斯拉夫问题会议充分合作，以实现其达成一种符合欧洲安全与合作会议原则的政治解决的目的”。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已准备就其面前的其临时案文已经口头修正后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我没听到反对意见，我现在就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反对意见，就这样决定。

以举手方式进行了表决。

赞成：奥地利、比利时、佛得角、中国、厄瓜多尔、法国、匈牙利、印度、日本、摩洛哥、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津巴布韦。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15票赞成。临时案文已经口头修正后的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740(1992)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了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安理会将继续处理这一事项。

下午12时15分散会。